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情况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科技”或“公司”）于2016年5月4日收到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的《关于增持生益科技股票的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2015年9月15日—2016年5月4日，广新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增持了生益科技56,276,091股，占现生益科技总股本1,437,553,885股的3.91%，增持均价为8.16元/股，增持金额约45,907.86万元。

本次增持前，广新集团持有生益科技119,346,541股，占当时生益科技总股本1,423,018,290股的8.39%；广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外贸开发公司（以下简称“省外贸”）与广新集团为一致行动人，省外贸目前持有生益科技112,012,498股，占当时生益科技总股本1,423,018,290股的7.87%。广新集团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生益科技16.26%股权，为生益科技第一大股东。

本次增持后，广新集团持有生益科技175,622,632股，占现生益科技总股本1,437,553,885股的12.22%。广新集团与一致行动人省外贸合计持有生益科技287,635,130股，占现生益科技总股本1,437,553,885股的20.01%，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2015年9月25日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第一次行权，共行权14,535,595股，公司总股本由1,423,018,290股变更为1,437,553,885股，具体可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生益科技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截至本公告日，广新集团持有生益科技175,622,632股，占现生益科技总股本1,437,553,885股的12.22%。广新集团与一致行动人省外贸合计持有生益科技287,635,130股，占现生益科技总股本1,437,553,885股的20.01%，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广新集团基于看好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广新集团不排除未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继续增持生益科技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广新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5、广新集团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生益科技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将不晚于 201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不晚于 2016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5 日